

附件 1

2024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简章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是由省财政专项拨款、省教育厅牵头管理、面向社会各行业的公费出国留学项目,担负着推动全省社会、经济发展和提升高层次人才专业发展水平的重要任务。

一、资助重点

重点资助国家和省重点科研项目、重点或新兴学科专业、重点实验室、重点产业的学术带头人和业务骨干,重点资助国家及省战略新兴性发展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方向应用型人才,重点资助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和关键领域攻关人才,重点资助国别和区域比较研究以及各单位急需培养的人才。

重点选派领域为装备制造、信息、生物技术、新材料、航空航天、海洋、金融财会、国际商务、生态环境保护、能源资源、现代交通运输、农业科技、教育、政法、宣传思想文化、医药卫生、防灾减灾等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人文及应用社会科学。

二、资助类别、期限和留学国别

(一) 访学人员。包括①访问学者,在外时间为 3 至 12 个月(文科、管理、外语类进修一般不超过 6 个月);②高级研究人员在外时间为 1 至 3 个月;③课题组人员在外时间为 1 至 3 个月。

(二) 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在外时间为 6-12 个月。

以上两类派出人员留学国别和单位以邀请函为准。

三、申请条件

(一) 申请人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热爱祖国，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素质，无违法违纪记录。德才兼备，业务精良，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身体健康，心理健康。

3. 申请人须为江苏省省、市属高等学校、中小学、企事业单位、行政机关、科研机构的正式工作（或学习）人员。

4. 其他条件：

(1) 访问学者、高级研究人员、课题组项目：须为江苏省、市属高等学校、中小学、企业事业单位、行政机关、科研机构的正式工作人员，具有全日制大学本科（获学士学位）及以上学历（学位）。申请人原则上应主持或参与研究省级项目、课题，出国研修计划应紧密结合在研项目、课题、所在单位重点工作。

访问学者申请人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1974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本科毕业后应有 5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硕士毕业后应有 2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对博士毕业的申请人，没有工作年限的要求。申请人为本单位的业务骨干。

高级研究人员申请人申请时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1969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主要面向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一年及以上国外留学或工作经历、且在相应学科领域有较深造诣的学校或二级学院（系）负责人、全国重点实验室、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负责人或骨干以及地方行政管理部门、国有大中型企业高级行政管理人员，在工作岗位上取得突出业绩。

课题组人员申请时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1974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一个课题组由 3 至 5 人组成，人员专业结构合理。研究项目应已立项为省部级（含省部级）以上在研课题，与国外单位有一定的合作基础，在国外高水平科研机构有条件进行短期科研攻关、合作研究或产品研发，切实解决国内科研工作中亟待解决的难题。

（2）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申请人申请时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9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须为江苏省、市属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全日制优秀在读博士研究生，应具备较好的科研能力和科研成果。

（二）申请人外语要求

具备合格外语成绩，外语合格条件需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 参加"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WSK)"并达到合格标准，成绩有效期为两年，其中英语（PETS5）：笔试总分 50 分（含）以上，口试总分 2 分（含）以上；

2.外语专业本科(含)以上毕业(专业语种应与留学目的国使用的语种一致);

3.近十年内曾在同一语种国家或地区连续留学 8 个月(含)以上,或连续工作 12 个月(含)以上,或曾以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身份留学 3 个月(含)以上;

4.曾在教育部指定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参加相应语种培训并获结业证书;

5.雅思(学术类) 6.5 分、托福网考 95 分;

6.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申请人员外语水平如通过国外拟留学单位组织的面试、考试等方式达到其语言要求,视为合格。应在外方入学通知书或正式邀请函中注明或单独出具证明。

上述外语合格条件系留学人员申请和派出的统一标准,申请时合格且外语成绩证明在有效期内,派出时即可视为外语合格。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教育部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结业证书、雅思、托福成绩有效期均为两年(2022 年以后的成绩)。

(三) 邀请函要求

申请人须在申请时提交拟留学单位的邀请函。邀请函需明确申请人基本信息(包括申请人姓名,工作单位等)、留学身份、留学期限及起止年月(留学开始时间应不早于 2024 年 7 月 1 日且不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留学专业或研究方向、外方负责人签字(含电子签名)与联系方式。非英文邀请信,需提供中文翻译件。

四、暂不受理以下人员申请

（一）已获得过国家公派留学奖学金、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及江苏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项目资助的出国留学人员，且在有效期内，或回国工作不满 3 年的，或享受上述资助两次及以上的人员。

（二）曾获得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资格未按时派出的，自奖学金录取公布之日起 3 年内不得申报。2019 年度、2020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录取人员因疫情原因书面申请放弃本奖学金资格或到期未派出的录取人员除外。

（三）经查实存在提供虚假申请材料或虚假信息行为的。

五、在外费用标准及奖学金额度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的颁发将根据申请人课题准备情况、与项目资助重点的关联度、对外联系进修研究情况、所在单位的条件、申请的专业和国别、专家评审结果等因素综合确定。其额度具体为：

	12 个月	9 个月	6 个月	3 个月
访问学者	14/12 万元 (根据国别确定)	10.5/9 万元 (根据国别确定)	7/6 万元 (根据国别确定)	3.5 万元
高级研究人员	按国家公派月生活标准计额			
课题组	每人每月 1.1 万元			
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	3 万元/6 个月或 6 万元/12 个月			

录取通知公布后，奖学金将一次性下拨至录取人员所在单位

或主管部门。对于单位重点推荐人员，所在单位必须承担其一次往返国际旅费，有条件的可向地方财政申请解决配套经费。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获省政府留学奖学金资助后，其所在单位或学校给予不少于 1:1 的配套经费。

六、申报、选拔、派出及回国

（一）申请材料

1. 申请人按照各项目申请材料说明准备申请材料，填写《2024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表》，并提交所在单位审核，所有申请材料须确保齐全、真实有效。推选单位应对申请人的资格、综合素质、发展潜力、出国留学必要性、学习计划可行性、品德修养及身心健康情况等方面进行审核（评审）后出具有针对性的单位推荐意见。单位重点推荐人员需由单位在“单位意见”上明确签署重点推荐并附重点推荐信；

2. 单位填写《2024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人员信息汇总表》。

（二）申请材料由单位统一报送

报送采取纸质（一式两份）报送和电子邮件报送两种形式。
联系人：闫莉，电话：025-83335212，邮件地址：
jeaie_yanl@ec.js.edu.cn，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15 号 2013 室，
邮编：210024。

（三）选拔录取

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评审，择优录取。录取名单以省教育厅

通知形式下发，并在“江苏教育”官方网站公布（网址：<http://jyt.jiangsu.gov.cn>）。

（四）派出

录取人员均须与省教育厅、所在单位签订《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协议书》。所在单位应协助留学人员按因公出国管理规定办理出国任务批件、申请外汇、外汇核销等手续。录取人员于2024年7月1日起可以派出，2025年12月31日前派出完毕。奖学金人员留学国别和单位以邀请函为准，不得自行改变国别，逾期不派出则资格取消。

（五）回国

奖学金人员应按期回国履行服务义务，回国后，应在1个月内在单位内部公布留学总结及学术成果报告要点，并向所在单位提交《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人员绩效考核表》。奖学金人员延期回国，经所在单位同意后，向省教育厅书面备案。延期回国原则上不超过半年，省教育厅不再资助延期期间的奖学金。逾期回国人员将根据协议相关条款处理。因故提前回国超过10天的人员，须经所在单位同意后，向省教育厅书面报备，说明提前回国原因，并按比例退还相应的奖学金费用至拨款账户。

附件 2

申请材料要求

一、申请人须提交申请材料一式两份。均须使用 A4 规格的纸张，证明材料应放在申请表之后。每份申请表连同证明材料均按清单顺序装订成册。

二、填写《2024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表》时，须按栏目要求如实填写，内容应准确、详尽。填选择项时，请在确认的“□”内打“√”。申请表须书写端正、整洁。栏目填写不全、书写潦草、涂改的表格视为不合格材料，不予受理。第一页的“编号”由省教育厅统一编写；“主管部门名称”请填写到各直辖市、高校、省厅局、省级科研院所的名称。申请表中“同意”“不同意”选项，若不填，均视为不同意。“申请人保证”一栏，须由申请人本人签字方可有效。

三、评审结束后，所有递交材料均不退还单位和本人，请自行留存底稿。

四、申请材料清单如下：

（一）访问学者、高级研究人员项目申请材料清单

顺序	材料内容
1	《2024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表》
2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单位推荐意见表》

3	国外单位邀请信复印件
4	外语水平合格证明材料
5	两位专家推荐信
6	身份证件复印件
7	职称证书、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8①	获奖证书复印件（不超过5页）
9	高级研究人员，附证明材料复印件
10②	最近5年曾发表过的论文至多2篇

注：①“获奖证书复印件”应是申请人所获奖励中，级别最高、日期最新的奖励，同一部门（包括隶属关系）或同一内容的奖励证书不得重复添附。

②著作不得作为证明材料附上。

（二）课题组申请材料清单

顺序	材料内容
1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课题组基本情况表》
2	《2024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表》
3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单位推荐意见表》
4	课题批准立项文件复印件
5	国外单位邀请信复印件
6	外语水平合格证明材料

7	身份证件复印件
8	职称证书、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注：课题组研究项目为省部级（含省部级）以上立项课题

（三）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申请材料清单

顺序	材料内容
1	《2024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表》
2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单位推荐意见表》
3	国外单位邀请信复印件
4	外语水平合格证明材料
5	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
6	国内导师推荐信
7	外文联合培养计划（1000 字以上），并由中外双方导师签字。 联合培养计划如为英语以外语种书写，需另提供经国内推选 单位审核的中文翻译件（需加盖审核部门公章）。
8	国外导师简介
9	成绩单复印件（自本科阶段起）
10	身份证件复印件
11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12	获奖证书复印件（不超过 5 页）

2024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表

编号：2024-

(请仔细阅读申请材料及说明后填写)

单位名称：____ 主管部门名称：____
本单位留学主管部门：____ 联系人：____
电话：____ 电子邮箱：____

申请人近照

正面

免冠

一寸

1. 申请人基本信息

姓名（中文）____（拼音）____

性别____ 出生年/月/日____ 出生地____

民族____ 婚姻状况____ 身份证号码____

现在身份____ 现工作（学习）单位____

所在部门（院系）____

最后毕业学校____ 最后毕业时所学专业____

已获最高学位、方式及时间____ 最高学历____

现从事学科专业____ 专业技术职称____ 行政职务____

参加现工作时间____ 入学时间及在读年级____

工作（学习）单位地址____ 工作（学习）单位电话____

本人移动电话____ 电子邮箱____

2. 申请留学情况

申请留学身份：访学类 ☐ 高级研究人员 ☐ 访问学者 ☐ 课题组

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 ☐ 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

申请留学国别/地区_____ 留学专业、课题或研究方向_____

计划留学单位（外文，与邀请函保持一致）_____

计划留学单位（中文）_____

申请资助期限

高级研究人员 ☐ 1 个月 ☐ 2 个月 ☐ 3 个月

访问学者 ☐ 3 个月 ☐ 6 个月 ☐ 9 个月 ☐ 12 个月

课题组 ☐ 1 个月 ☐ 2 个月 ☐ 3 个月

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 ☐ 6 个月 ☐ 12 个月

3. 外语水平

外语语种_____

达标方式：

☐ 外语专业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

☐ 近两年内 PETS5 考试成绩合格； 笔试_____ 口语_____ 考试日期_____

☐ 近 10 年内曾在同一语种国家或地区连续留学 8 个月（含）以上，或连续工作 12 个月（含）以上； 在外起止日期_____

☐ 近两年内曾在教育部指定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参加相应语种培训并获结业证书；
培训起止时间_____

□ 两年内雅思（学术类）6.5 分、托福网考 95 分； 总成绩_____ 考试时间_____

□ 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申请人员外语水平如通过国外拟留学单位组织的面试、考试等方式达到其语言要求，视为合格。应在外方入学通知书或正式邀请函中注明或单独出具证明。

4. 教育经历及国内进修情况

学校单位名称	起止时间	主修专业	所获学位或证书	证书编号

5. 境外学习/工作经历

国别或地区/ 单位名称	起止时间	经费来源	在外身份	学习/从事专业	使用语言	所获学位证书

6. 最近五年曾从事过的工作

工作单位	起止时间	专业/工作内容	技术职务/行政职务

--	--	--	--

7. 其他说明

1) 是否曾获得过国家留学基金资助 ☐是 ☐否 资助时间_____

2) 是否曾获得过江苏省留学资助 ☐是 ☐否 资助时间_____

8. 主要学术成果。包括著作、论文，专利，承担或参与科研项目及获得奖励情况。

著作/论文						
题目	发表时间	刊物名称	卷/期/页	收录情况	主要合作者	排名

专利					
名称	专利类型	批准时间	专利号	批准号	排名

承担或参与科研项目					
名称	时间	项目编号	批准立项部门	参加类型	排名及职责

获得奖励情况				
名称	时间	等级	授奖部门	排名

9. 目前所从事的工作、学习、研究情况，拟留学研究方向上已取得的研究基础和已有研究条件；
 出国学习进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请说明所承担的任务与本学科、本单位、本地区乃至与本省经济发展的关系）。

10. 研修计划。包括拟留学专业（研究方向）国内外研究情况；拟研修的目标及具体问题；拟留学单位在拟留学研究方向上的研究水平、研究条件及国际影响力；可操作、可量化的阶段性详细研究计划及落实措施。

11.如能获准出国学习进修，回国后开展工作或学习的打算。

12. 国外邀请人（合作者）信息，包括邀请人基本信息，邀请人的研究方向及特点，与申请人前期合作基础等。

申请人承诺

1. 已完整阅读并理解《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请推荐简章》及有关项目选派办法中的内容，认同所申报项目的选拔办法、工作流程和录取结果。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热爱祖国，无违法犯罪记录。
3. 申请表中签字、填写内容及提供的支撑材料均真实有效，恪守学术道德规范、教师师德规范等职业道德规范。
4. 申请表中填写内容及附件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要求，已妥善做好保密技术处理，无涉密信息。
5. 如被录取，将遵守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项目的各项资助规定，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留学目的国的法律、法规，尊重当地风俗习惯及宗教、民俗信仰。
6. 如违反以上所列事项，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申请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专家推荐信

申请人姓名：

现工作单位：

请告：（1） 您何时开始认识申请人：

（2） 您与申请人在学术、研究或工作方面的关系：

（3） 推荐意见：（请介绍申请人的学术研究水平、工作能力、自身素质、行为表现、有无发展潜力、在学术水平方面的不足、出国进修的必要性等，以及出国留学计划完成的可能性）

推荐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推荐人： 姓名： _____ 专业技术职称/行政职务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注：推荐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课题组基本情况表

编号：2024-

项目名称				
立项部门		项目编号		
立项时间	年 月 日	预期完成时间	年 月	
拟派往国家			拟派往单位	
派出人数			派出月数	
成员名单	性别	出生年月日	单位及部门	职称或职务
项目内容	(可另附页)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

中外联合培养博士生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

申请人姓名：博士所在年级及博士毕业时间：

国内所学专业/研究方向：拟留学专业/研究方向：

拟留学国别、单位：

推选院校名称：校内主管部门（盖章）：

以下由专家填写

校内评审专家组 (二位以上) 信息	专家姓名	专业技术职称	所在院系	从事专业	对申请人学科专业的熟悉程度
					☐ 非常熟悉 ☐ 熟悉 ☐ 不太熟悉
					☐ 非常熟悉 ☐ 熟悉 ☐ 不太熟悉
					☐ 非常熟悉 ☐ 熟悉 ☐ 不太熟悉
					☐ 非常熟悉 ☐ 熟悉 ☐ 不太熟悉
审 核 项 (在相应分值上打“√”)					1 为“差”，5 为“优”
1.申请人综合素质	包括申请人的专业基础、学习成绩、学习及科研工作兴趣和能力、综合表现、国际交流能力（含外语水平）等和发展潜力				1 2 3 4 5
2.拟留学专业	是否属国家留学基金优先资助专业或者国家发展急需专业				1 2 3 4 5
	是否为拟留学单位的优势或特色学科				1 2 3 4 5
	与国内所学专业的关联程度				1 2 3 4 5
	与国外导师专业的关联程度				1 2 3 4 5

附件 3

2024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单位推荐意见表

申请人姓名：	技术职称/ 行政职务：	政治面貌：	已在本单位工作（学习）： _____ 年
单位联系人：	电话：	邮箱：	

在认真审核申请人填写的以上推荐表内容后，请就以下几个方面提出意见：

（1）申请人所在单位需承担以下责任和义务：

①制定本单位奖学金项目管理办法，统筹考虑“遴选、派出、管理、回国”各环节，加强目标和过程管理。②对申请人的资格、综合素质、发展潜力、出国留学必要性、学习计划可行性、品德修养及身心健康情况等方面进行审核（评审）后出具有针对性的单位推荐意见。③及时了解留学人员动向，协助办理出国手续。④留学人员派出后，保持定期联系，加强指导，做好在外管理和按期回国工作。⑤定期对本单位公派留学管理工作进行总结并开展绩效考核。⑥严格执行《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项目管理办法》对奖学金实行分账核算，专款专用。

所在单位对以上责任和义务是否知悉： ☐ 是 ☐ 否

（2）申请人的申请材料是否属实： ☐ 是 ☐ 否 如有不属实之处，请予说明：

（2） 申请人政治立场，道德品行，廉洁自律情况的推荐意见：

单位公章：（纪检监察部门公章） 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3) 申请人是否被单位重点推荐? ☐ 重点推荐 ☐ 同意推荐

(单位重点推荐人员，由单位在“单位意见”上明确签署重点推荐并附重点推荐函)

(3) 单位推荐意见：包括对申请人的品德修养及身心健康情况；资格、业务水平、综合素质、发展潜力；出国留学必要性和可行性；单位对申请人出国研修的目标要求；回国后对申请人的使用计划等方面的内容。

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本地区或本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复核意见:

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2024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人员信息汇总表

附件 5

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经费执行情况表